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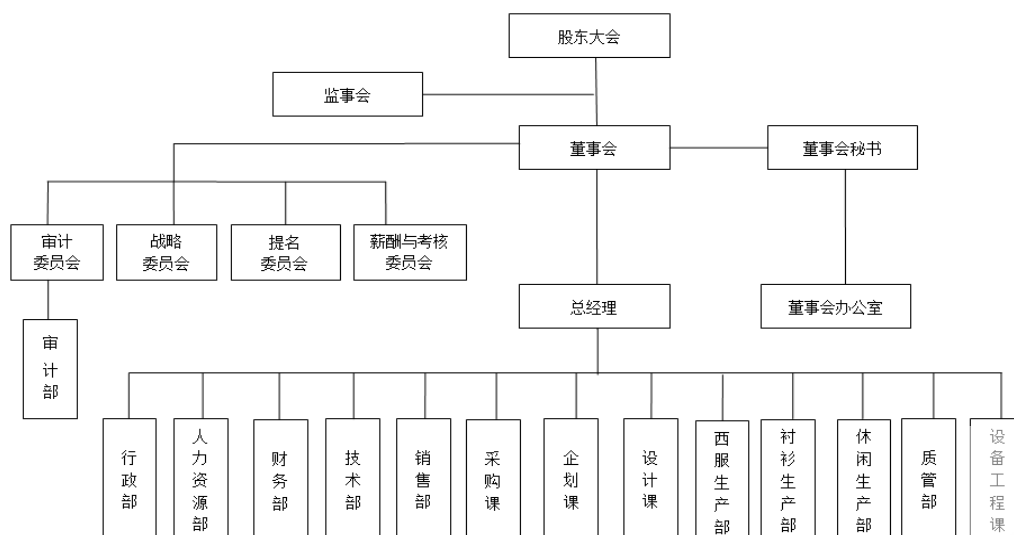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在核查了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各部门、机构在内部控制方面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估。现就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1】47 号文件批准，由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钱少芝、陈永霞、陈良川、姜成清、李格以发起方式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1 年 7 月 31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10080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230 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外经贸资函【2006】258 号文件批复，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7 日取得了商外资资审字【2006】057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自 2006 年 11 月 9 日起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820 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65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9,857 万股，并于 2012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9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4000001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857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9,857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批发、零售服装及饰品，主要产品为职业装、衬衫。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总部办公地：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 588 号；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为：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目标包括：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了以下基本原则

-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子公司、分公司的各项业务和事项。
-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特点、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执行过程中，可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程序

（一）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架构

1、公司推行诚信和道德价值观的企业文化

公司积极推崇“人、服务、利润”的企业管理理念，始终以人的诚信和道德价值观为先，并与人的职业技能并举。公司认为“诚信”是现代商业文明的重要标志，在企业内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内部致力于推行诚信企业文化，发挥主导作用，并身体力行，营造企业内部诚信和道德环境。

2、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是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同时，更是做一家百年企业的必要条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要框架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机构议事规则。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建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担任；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上述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3、公司组织结构设置和权责分配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情况见本报告“一、公司基本情况”。公司按照当前的业务模式及规模，合理组建了组织机构，明确科学划分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各司其职，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使之贯彻落实，确保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合理运行，确保控制目标实现。

4、公司审计机构设置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任委员，并由一名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备三名专职人员，并独立运行。其主要职能为检查和评估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严格执行审计法规；拟定审计计划并实施；实施内部监督；对公司单项经济活动或一定期间经营活动的经济效益进行审计；对公司特定人员的任期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参加有关会议，为公司决策、改进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提供咨询意见；指导、检查和监督内审业务，组织内审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培训和总结交流内审工作经验。

5、公司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根据公司战略要求，制定各项人力资源政策，围绕岗位胜任力要求，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通过人员增补，积聚行业优秀人员；通过培训提升业务技能；通过考核管理与奖惩相结合鼓励优秀人员，激活内部环境，使员工更胜任各自的岗位。

（二）重点控制程序

1、交易授权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高管人员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的划分，授权董事会在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行为进行审批。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日常经营活动的一般交易则由董事会或公司总经理授权各业务部门进行管理。资金的日常收付和管理授权财务部。

2、职责划分

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的划分，包括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监事会的监督权、经理层的组织实施等。同时公司对内部各部门的工作职责进行了规定，公司为各部门制定了《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

限公司工作标准手册》，按标准作业，不相容职务相分离，从而提高了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凭证、记录使用与独立稽核

内部控制所指的凭证是证明交易的价格、性质及条件的证据，包括发票、支票、合同和考勤记录等。记录包括职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已发出凭证如发票及支票的每日汇总等。公司制定的《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及其他管理制度明确了货币资金业务、票据业务、财务审批单据、职工薪酬单据、存货单据等纸质或电子凭证和记录的使用、流转与保管。同时，公司制度规定，各类交易和事项由经办人以外的独立人员进行复核或验证，保持各岗位之间相互监督。由公司审计部门独立实施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

4、电子信息系统

公司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财务以及行政事务等的各类交易和事项的处理，都有赖于基于计算机及网络技术的电子信息系统的辅助。随着科技的发展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电子信息系统在公司的经营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公司组建了专门机构，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对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进行控制。

四、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及执行情况

（一）控制活动

1、控制措施

公司对内部控制活动重点采取了以下控制措施：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各项措施的有效执行和不断完善改进，有助于控制目标的实现。

2、控制程序

公司在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存货、销售与收款、成本费用、筹资与对外担保、对外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及合同管理等方面制定了详细的控制程序，进行有效的控制。

（1）货币资金

公司制定了《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划分了相关的岗位责任，建立了严格的财务授权审批制度，对印章、票证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对现金、银行存款及银行票据、印章等的使用与凭证传递流程等做出了合理的安排。

（2）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循环

公司制定了《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生产物料采购控制程序》、《内部票据和单证流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与采购与付款相关的制度，对公司物料的采购需求预测与采购计划、请购与审批、供应商的评价和选择、质检与入库、货款支付、存货保管与领用、记录、处置等流程和授权审批事宜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供应商评估与选择，货物的

采购与验收、仓储保管与记录等不相容的岗位相分离。

（3）销售与收款

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服务过程控制程序》、《顾客要求识别和评审控制程序》、《内部票据和单据流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岗位责任制，并在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和办理发货；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和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4）成本费用

公司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审批制度》等一系列与成本费用相关的制度，严格按照国家相关制度的规定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这些制度对公司财务预算、成本费用控制、偏差分析及解决方案的提出进行了有效控制。公司在成本费用方面的岗位分工明确；成本费用报销的审批制度设计严密，执行到位有效，记录及时准确，有效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会计记录的准确、真实、完整。

（5）筹资与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筹资与担保管理办法》，从筹资需求分析、筹资方案设计、风险评估及控制、授权审批到最终实施筹资方案及效益评估等方面对筹资进行了有效控制。《筹资与担保管理办法》对担保的对象、担保的审批及审批权限作了严格的规定。该管理办法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外担保职权进行了明确的划分，对对外担保的流程进行了规定，例如对被担保企业做资信调查，做严格的风险评估等等，并明确规定，由融资负责人与被担保对象签订担保与反担保协议，以保障公司财产安全与完整。

（6）对外股权投资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有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对需报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公司制定了《对外长期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方案的选择、评估，对外股权投资的审批程序、批准权限，规范了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权限、后续管理等。

（7）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固定资产装修、电子设备及其他五大类。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其增加、减少、日常管理及使用、盘点以

及会计处理等都做了相应的规定。

（8）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规定募集资金只能用于公司对外公布的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董事会应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做到资金使用的规范、公开和透明。该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与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管理协议，掌握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的资金动态，制定严格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招股说明书所列资金用途使用，按项目预算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跟踪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投资项目按公司承诺计划实施。

（9）信息披露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同时，为了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将信息披露的质量的责任认定落实到相关责任人，并通过参与培训等方式提高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

（10）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的《内部票据和单证流转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和《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合同签订的工作程序、授权审批、签订、履行、变更和解除、考核奖惩及日常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信息与沟通

公司在内部建立了信息与沟通机制，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公司为向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提供及时有效的重要决策信息，建立了安全、可靠、高效的信息系统，覆盖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物流、财务处理与分析决策、以及行政事务管理等各个方面，该系统能够收集各种内外部信息并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公司加强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社会中介机构、媒体、客户、供应商等联系沟通，充分利用和发挥 OA 系统、内部局域网等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使信息在公司内部流转、反馈，为决策提供支持。同时，公司组建了专

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对信息系统进行维护、改进，使之更适合公司发展的需要。

（三）内部监督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建立符合公司当前业务规模及现状的各项制度，涉及设计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力资源、行政等方面，它们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设立了审计部，直属审计委员会，配备专职人员，独立运行，负责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部门的重要职责之一就是检查和评估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对发现得内控缺陷及异常情况，形成及时的内部审计报告，报送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推进改进事宜，查核落实情况，确保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在各个不同时间按照既定设计得以一贯执行。

五、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业务规模和需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所处环境的变化，内部控制将不断更新以适应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使内控检查监督方法、评价标准更加科学。

六、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17 日